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 114 年 2 月 19 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行政大樓、戒護中心、男舍、女所、輔導科、合作社、炊場、信舍、搬運隊	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6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7.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。 8. 飲用水管理條例及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。 9. 機電設備維護契約。 10. 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。	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依各建築物類別之申報週期進行申報，每 2 年申報一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12 年 12 月 6 日，並於 113 年 1 月 8 日取得申報結果通知書。 2. 升降（電梯）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年及每半年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。最近 1 次一般維護保養於 114 年 2 月 7 日辦理；並於每年辦理女所貨梯安全檢查，及每半年辦理 2 工及 3 工貨梯安全檢查。 本所於 113 年 11 月 6 日完成 2 工及 3 工貨梯之每半年檢驗，有效期至 114 年 5 月 24 日。 本所於 113 年 4 月 24 日完成女所貨梯之每年檢驗，有效期至 114 年 5 月 23 日。 3. 機械停車設備：本所無此設施。 4. 空調冰水主機及冷卻水塔：本所無此設備。 5. 自來水水塔：依「飲用水管理條例」委託廠商每季進行水質檢測，最近檢測日期為 113 年 12 月 10 日符合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，另每年 3 月及 9 月各進行水塔清洗作業 1 次，最近清洗日期為 113 年 9 月 5 日。 6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最近申報日期為 113 年 3 月 15 日並於 113 年 4 月 1 日取得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書。 7. 高低壓電力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周五辦理 1 次測試運轉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，每半年 1 次高壓電停電測試。最近 1 次辦理維護日期為 114 年 2 月 17 日，年度停電測試日期為 113 年 12 月 7 日，測試結果運作正常。
2	污水處理場含設備	「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」	污水處理場含設備：已納入污水下水道排放，故無污水處理場。
3	機關內通行道路	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44 條及維護管理計畫。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，遇重大災害辦理緊急檢查，必要時辦理不定期檢查。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3 年 9 月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 114 年 2 月 19 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			16 日辦理，檢查結果機關內通行道路無堆置雜物，路面無破損。
4	擋土牆(含地錨)	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及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。	本所無此設施。
5	機關內停車場及其遮雨棚	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44 條及維護管理計畫。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，遇重大災害辦理緊急檢查，必要時辦理不定期檢查。本所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3 年 9 月 16 日辦理，檢查結果停車場及遮雨棚功能正常，場域設施完整，地面無破損。
6	圍牆	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44 條及維護管理計畫。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，遇重大災害辦理緊急檢查，必要時辦理不定期檢查。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3 年 9 月 16 日辦理，目測檢查結果牆體結構完整無裂縫破損情形。
7	炊場鍋爐室	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第 84 條	鍋爐工安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」、「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每年度進行外部整體檢查。最近檢查日期如下： 大德鍋爐已於 113 年 9 月 5 日完成保養並於 9 月 6 日完成定期檢查。 潔康鍋爐已於 113 年 11 月 5 日完成保養並於 11 月 6 日完成定期檢查。 檢查結果外觀完整無裂縫，各項運作功能正常
8	鐵皮屋頂	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44 條及維護管理計畫。	依規定每年至少辦理一次定期檢查，遇重大災害辦理緊急檢查，必要時辦理不定期檢查。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3 年 9 月 16 日辦理，檢查結果設施完整。
9	哺集乳室設施	公共場所哺(集)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。	依公共場所哺(集)乳室設置及管理標準，定期檢查各項基本設備之可用性，本所每月檢查設施 1 次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4 年 2 月 7 日辦理，檢查結果設施完整。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 114 年 2 月 19 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0	污水下水道	公共污水下水道管渠維護管理要點第 4 條、第 5 條、第 6 條	例行檢查： 1. 每日巡檢攔污網、污水泵及其陰井水位。 2. 道路段人孔外部設施每三個月巡檢一次以上。最近 1 次檢查於 114 年 2 月 12 日辦理。 3. 道路段人孔內部設施每年依計畫巡檢一次以上。最近 1 次檢查於 113 年 5 月 20 日辦理。 4. 易引起油脂堆積地方每三個月巡檢一次以上。每周巡檢油脂截留槽 1 次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4 年 2 月 12 日辦理。